

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60宜蘭市延平路50號
聯絡人：張雯嬌
聯絡電話：(03)9384390
傳真電話：(03)9385344
Email：joy@mx.ilvs.il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宜蘭區免(114)字第11400001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a09030000eu810006_1140000116ax_1.pdf、
a09030000eu810006_1140000116ax_2.pdf、
a09030000eu810006_1140000116ax_3.pdf、
a09030000eu810006_1140000116ax_4.pdf、
a09030000eu810006_1140000116ax_5.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（國中部）學生申請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
試入學變更就學區至本區之審核結果及比序項目積分佐證
資料送審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貴校申請變更就學區至宜蘭區案件業經本會審查小組於114年5月12日（星期一）審核完畢，通過名單如附件一。
- 二、請貴校協助將審查通過學生之「比序項目積分佐證資料」（詳見說明三），於114年6月2日（星期一）前以正式公文方式函送本會（宜蘭高商）進行積分審查作業。
- 三、前項說明之送審資料如下所示，敬請國中端以學生為單位依序整理：
 - （一）學生基本資料表，如附件二。
 - （二）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表，如附件三。
 - （三）學生生涯探索與進路選擇表，如附件四（須學生、家長、



輔導教師三方簽名)。

(四)若申請學生具備本區免試入學簡章附錄一(第36頁)之各種身分，請檢附身分證明文件黏貼於附件五，一併函送送本會，無則免附。

四、本會將擇期辦理比序項目積分審查會議，審查完畢後將依據審查結果登錄於本區免試入學資訊系統，並預計於114年6月10日(星期二)前函復通知。

五、有關本區免試入學報名相關資訊，請參閱本區簡章或逕至本會網站查詢。網址:<https://iln.entry.edu.tw>。

六、如有疑問請洽本會承辦學校(宜蘭高商)陳政嘉組長或張雯嬌老師，電話:03-9384147#220、03-9384390。

正本：時雨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時雨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福和國中、新北市立貢寮實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臺灣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私立大華高級中等學校、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經國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照南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順天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沙崙國民中學、均一學校財團法人臺東縣均一國際教育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秀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平和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、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漢口國民中學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五常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東湖國民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不含附件)、宜蘭縣政府(不含附件)、114學年度基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114學年度桃連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竹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114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臺東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花蓮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嘉義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114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適性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、宜蘭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(不含附件)

2025/05/15
14:54:12
電子公文
交換戳章

主任委員 洪 重 賢